公司代码:601878　　公司简称:浙商证券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2024年度利润分配采用现金分红方式,以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4,573,796,639股,扣除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38,781,600股,国以4,535,015,03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453,501,503.9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包括2024年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680,252,255.85元(含税),占2024年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5.21%。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将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浙商证券	601878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邓宏光		李冰梦	
联系地址		杭州市五星路201号		杭州市五星路201号	
电话		0571-87901964		0571-87901964	
传真		0571-87901955		0571-87901955	
电子信箱		zzzq@stocke.com.cn		liyingmeng@stocke.com.cn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2024年以来,全球不确定性和动荡性上升,国内政策持续发力,经济在外围压力下负重前行,资本市场在内外因素的影响下波动加大。2024年,发行市场股倾回显分化。A股市场股权融资规模2,904.72亿元,同比下降73.62%;100家企业实现IPO上市,同比下降68.05%,合计募资673.53亿元,同比下降81.11%。债券市场方面,信用债发行总额20.41万亿元,同比增长7.53%。投资市场整体波动较大。A股全年经历两次较大波动,最终上证指数上涨12.67%,深证成指上涨9.34%,创业板指上涨13.23%,科创50上涨16.07%。债券市场走出债牛行情,收益率震荡下行,十年期国债收益率跌破1.7%,较年初下行约88BP,创历史新低,两年期国债收益率较年初下行约107BP,利率曲线进一步平坦化,信用利差呈现"V"型走势,交易市场活跃度经历低迷后在四季度回暖。全年A股累计成交额257.01万亿元,同比上升21.18%;日均成交额10,620.38亿元,同比上升21.18%;两融日均余额15,671亿元,同比下降2.41%。

公司所处行业与资本市场运行高度相关,2024年,在资本市场波动加剧的背景下,证券行业经营环境更加复杂。公司保持战略定力,克服了多重压力,实现了稳健增长。

关于证券行业的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详见本报告第三节 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之"行业格局和趋势"。

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为证券经纪业务、投资银行业务、证券自营业务、信用业务、财富管理业务、期货业务、私募基金管理及投资业务、证券研究业务、另类投资业务、资产托管业务、上市证券做市业务。

1、经纪业务:主要从事证券代理买卖业务,即证券公司接受客户委托代客户买卖有价证券,还包括代理还本付息、分红派息、证券代保管、鉴证以及代理登记开户等服务。

2、投资银行业务:主要从事证券承销与保荐业务、财务顾问业务及场外市场业务。

3、证券自营业务:主要从事权益投资、固定收益投资和金融衍生品投资。

4、信用业务:主要从事融资融券、股票质押式回购和约定式购回业务。

5、财富管理业务:主要从事基金服务、代销金融产品等业务。

6、资产管理业务:主要从事集合资产管理、单一资产管理、专项资产管理和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等业务。

7、期货业务:主要从事期货经纪、期货投资咨询和资产管理服务。

8、私募基金管理及投资业务:主要从事私募股权基金业务。

9、证券研究业务:公司研究所开展发布证券研究报告业务。

10、另类投资业务:主要开展另类投资业务,业务范围包括《证券公司证券自营投资品种清单》所列品种以外的金融产品、股权等。

11、资产托管业务:主要从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即以真履行基金托管人职责,采取有效措施,确保基金资产的完整性和独立性,切实维护基金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12、上市证券做市业务:主要从事科创板股票做市交易业务、基金做市交易业务、北交所股票做市业务等。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总资产	154,085,739,578.88	145,527,686,507.72	5.88	136,961,354,538.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5,192,806,032.13	27,016,418,226.89	30.26	26,125,303,256.51
营业收入	15,815,963,066.09	17,638,225,323.48	-10.33	16,814,110,329.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31,881,941.85	1,753,537,425.31	10.17	1,654,188,226.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11,629,982.52	1,741,915,996.61	9.74	1,638,053,543.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87,600,356.51	5,910,256,097.99	6.38	523,065,429.9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76	6.61	增加0.15个百分点	6.5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9	0.46	6.52	0.4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6	0.42	9.52	0.41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3,882,423,873.09	4,117,789,830.12	3,896,147,660.09	3,919,601,691.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7,423,004.80	336,929,336.29	480,581,463.98	666,948,136.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40,330,772.54	336,784,138.15	469,358,406.25	665,156,665.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92,570,342.26	-6,326,214,500.10	11,023,132,757.50	-1,701,888,244.15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89,99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79,56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上三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0	2,124,825,159	46.46	0	无	0	国有法人
台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2,610,369	98,183,834	2.15	0	无	0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7,220,730	81,668,265	1.79	0	无	0	境外法人
西子联合控股有限公司	0	68,747,451	1.5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2,252,567	46,591,503	1.02	0	无	0	其他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374,412	39,996,259	0.87	0	无	0	其他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宝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264,130	33,420,179	0.73	0	无	0	其他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8,063,586	32,676,386	0.71	0	无	0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8,092,700	21,723,500	0.47	0	无	0	其他
浙江华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0	20,956,824	0.46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已知上三高速和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情形,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情形。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1公司所有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0浙商C1	166608.SH	2025-04-20	11	4.06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1浙商01	188119.SH	2026-06-19	20	2.38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2浙商02	114196.SH	2025-11-18	10	3.10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3浙商01	115064.SH	2026-03-16	20	3.27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3浙商F1	251863.SH	2025-08-07	15	2.89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3浙商F2	252327.SH	2025-09-11	20	3.00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23浙商F3	253020.SH	2026-11-13	20	3.00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品种二)	23浙商F5	253303.SH	2026-12-18	20	3.15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一期)	24浙商C01	253630.SH	2027-01-15	15	3.06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二期)	24浙商C02	254937.SH	2027-06-07	15	2.28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三期)(品种一)	24浙商C04	256222.SH	2029-07-08	10	2.35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四期)(品种二)	24浙商C05	256652.SH	2029-09-02	10	2.36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4浙商F1	256846.SH	2027-12-13	20	2.07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5浙商F1	257024.SH	2028-01-08	20	1.90

5.2报告期内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债券名称	付息兑付情况的说明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于2024年4月22日按期足额付息(节假日顺延)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于2024年5月20日按期足额付息(节假日顺延)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一期)	于2024年12月7日按期足额兑付本金利息并摘牌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于2024年1月15日按期足额付息(节假日顺延)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于2024年11月18日按期足额付息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于2024年3月18日按期足额付息(节假日顺延)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于2024年8月7日按期足额付息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于2024年9月11日按期足额付息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于2024年11月13日按期足额付息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品种二)	于2024年12月18日按期足额付息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一期)	尚未到约定的兑付兑息日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二期)	尚未到约定的兑付兑息日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三期)(品种二)	尚未到约定的兑付兑息日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四期)(品种二)	尚未到约定的兑付兑息日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尚未到约定的兑付兑息日

5.3报告期内信用评级机构对公司或债券作出的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4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资产负债率(%)	70.57	77.42	-6.8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1,911,629,982.52	1,741,915,996.61	9.74
EBITDA全部债务比	0.07	0.07	
利息保障倍数	2.64	2.33	13.30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为1,540.86亿元,同比增长5.88%;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为351.93亿元,同比增长30.26%。报告期内,营业收入为158.16亿元,同比下降10.33%,其中子公司现货销售收入93.77亿元,同比下降21.20%,除子公司现货销售收入以外的营业收入为64.39亿元,同比增长12.20%;利润总额为24.25亿元,同比增长10.1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9.32亿元,同比增长10.17%,公司经营工作成果良好,业绩符合预期。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1878　证券简称:浙商证券　公告编号:2025-022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0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A股股份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 公司未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本公司2024年度实现净利润人民币1,702,764,118.66元(母公司报表),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金融企业财务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分别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10%的一般风险准备金、10%的交易风险准备金共计人民币510,829,235.61元后,2024年度可供分配的利润为人民币1,191,934,883.05元。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人民币5,641,114,137.09元,减去公司实施2023年利润分配方案和2024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分配的利润人民币764,828,610.03元,2024年度剩余累计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为人民币6,068,220,410.11元。

根据证监会相关规定,证券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中公允价值变动收益部分不得用于向股东进行现金分配。2024年末本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中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累计数为人民币355,068,027.14元,扣除后2024年末本公司可向投资者进行现金分配的利润为人民币5,713,152,382.96元。

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与《公司章程》规定,从股东利益和公司发展等综合因素考虑,经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扣除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A股股份)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0元(含税)。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4,573,796,639股,扣除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38,781,600股,国以4,535,015,039股为基数,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453,501,503.9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拟分配的现金红利(包括2024年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680,252,255.85元(含税),占2024年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5.21%。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证券代码:601878　证券简称:浙商证券　公告编号:2025-023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下简称"公司")编制了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到账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679号)文件核准,公司共计发行了可转换公司债券7,000,000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按面值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000,000,000.00元,扣除承销费用人民币12,600,000.00元(含税)后金额为6,987,400,000.00元,于2022年6月20日汇入本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本次募集资金扣除承销及保荐费、律师费用、会计师费用、资信评级费用、信息披露及其他发行手续费等费用14,168,867.92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985,831,132.08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了《验证报告》(中汇金验字[2022]0112号)。

(二)募集金额使用情况和结余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累计使用698,583.11万元,其中2022年使用募集资金670,219.03万元,2023年使用募集资金22,191.40万元,2024年使用募集资金6,172.68万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在银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已全部注销。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同时,公司严格遵守上市公司相关规定的要求进行募集资金管理。

根据《管理制度》并结合经营需要,公司在银行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2022年7月6日,公司与保荐机构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安证券"),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2023年3月23日,公司因聘请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担任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原保荐机构华安证券尚未完成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持续督导工作由银河证券承接,公司及银河证券与开户银行重新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保证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的专户存放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存放募集资金的专户均已销户,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销户日期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386980100100236608	2024年10月31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玉泉支行	19042101040002786	2024年11月1日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6,985,831,132.08元,按照募集资金用途,用于:

1. 投资与交易业务。
2. 资本中介业务。
3. 数字化建设及应用场景投入。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募集说明书的定一致。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或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的情况。

不适用。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将结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无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管理制度、三方监管协议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并履行了相关义务,未发生违法违规的情形。公司募集资金信息披露不存在不及时、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披露的情况。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会计师事务所认为,浙商证券公司管理层编制的《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公允反映了浙商证券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浙商证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特此公告。

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1日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注1)		698,583.1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172.6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98,583.1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投资与交易业务	-	350,000.00	350,000.00	350,000.00	-	350,000.00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资本中介业务	-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	300,000.00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数字化建设及应用场景投入	-	48,583.11	48,583.11	48,583.11	6,172.68	48,583.11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698,583.11	698,583.11	698,583.11	6,172.68	698,583.11	-	100.00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未发生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未发生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未发生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未发生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1]募集资金总额系已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证券代码:601878　证券简称:浙商证券　公告编号:2025-021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日常关联交易计划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本次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实施不会造成公司业务对关联方的依赖,不会损害公司和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5年4月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均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2025年4月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一次会议,事先审核了《关于预计公司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独立董事全票通过该议案,并出具了如下意见:公司预计的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均因公司日常业务经营所产生,属于正常业务往来,能为公司带来一定的收益,且不会因此形成对关联方的依赖;公司预计的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定价参考市场价格,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方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预计公司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此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事先审议通过,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所预计的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均因公司日常业务经营所产生,属于正常业务往来,能为公司带来一定的收益,但不会因此形成对关联方的依赖;公司拟以公允价格执行各项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

上述交易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行使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二)2024年发生关联交易情况

1、与控股股东浙江上三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名称	交易事项	交易内容	2024年实际发生交易金额(单位:万元)
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向公司及子公司提供信息技术、培训服务	支付培训费用	14.49
浙江交投人才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向公司及子公司提供信息技术、培训服务	支付培训费用	30.28
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向关联方提供投资银行业务服务	提供证券保荐服务	117.92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向关联方提供投资银行业务服务	提供证券保荐服务	113.21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向关联方提供投资银行业务服务	提供证券承销服务	624.00
浙江省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向关联方提供投资银行业务服务	提供财务顾问服务	18.87
浙江省海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向关联方提供投资银行业务服务	提供财务顾问服务	11.32
浙江交投中碳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向关联方提供投资银行业务服务	提供财务顾问服务	10.00
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向关联方提供期货等衍生品经纪服务	期货交易手续费	36.70
	子公司向关联方提供期货等衍生品经纪服务	现货销售	6,198.63
	子公司向关联方提供期货等衍生品经纪服务	提供场外衍生品业务	1,069.42
锋睿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子公司向关联方提供期货等衍生品经纪服务	期货交易手续费	7.09
中证国际	子公司向关联方提供期货等衍生品经纪服务	期货交易手续费	17.29
浙江中拓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存货	存货采购	314.26
	子公司向关联方提供现货销售	现货销售	428.07
浙商中拓(浙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存货	存货采购	101.15
	子公司向关联方提供期货等衍生品经纪服务	期货交易手续费	10.85
浙商中拓集团(江苏)有限公司	子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存货	存货采购	47.09
	子公司向关联方提供期货等衍生品经纪服务	期货交易手续费	0.53
宁波中拓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向关联方提供期货等衍生品经纪服务	期货交易手续费	0.01
	子公司向关联方提供场外衍生品服务	提供场外衍生品业务	(193.73)
浙商中拓新潮供应链管理(浙江)有限公司	子公司向关联方提供期货等衍生品经纪服务	期货交易手续费	0.07
	子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存货	存货采购	4,906.91
	子公司向关联方提供现货销售	现货销售	5,646.03
	子公司向关联方提供场外衍生品服务	提供场外衍生品业务	(162.26)
浙商中拓集团(四川)有限公司	子公司向关联方提供期货等衍生品经纪服务	期货交易手续费	0.66
浙商中拓集团(江苏)有限公司	子公司向关联方提供期货等衍生品经纪服务	期货交易手续费	0.53
浙商中拓赫城(海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向关联方提供场外衍生品服务	提供场外衍生品业务	(1,389.74)
浙商中拓集团(浙江)弘远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子公司向关联方提供现货销售	现货销售	3,259.66
浙商中拓集团(安徽)有限公司	子公司向关联方提供场外衍生品服务	提供场外衍生品业务	(421.60)
浙商中拓鑫越(海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向关联方提供场外衍生品服务	提供场外衍生品业务	136.57
香港浙经有限公司	公司及子公司代理买联方买卖、出借、质押证券	代理买卖证券手续费	9.64
浙江浙商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物业费用	支付物业水电费等	629.36
浙江交投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向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招投标服务	招投标费用	23.68
	公司及子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商品	商品采购费	57.80
浙江高速商贸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及子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商品	商品采购费	45.20
浙商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方向公司及子公司提供保险服务	保险费用	26.05
浙江国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向公司及子公司提供车位租赁费	车位租赁费	4.22
莫山长江氟化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商品	商品采购费	0.57
浙江临平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浙商开元名都酒店	关联方向公司提供住宿服务	住宿费	0.06
浙江沪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方向公司及子公司提供运营管理服务	运营管理服务费	69.76
浙商证券沪杭甬权益高速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关联方购买公司及子公司发行或管理的金融产品,管理关联方的金融资产	提供资产管理服务	1,110.25
浙商中拓集团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为子公司提供仓储物流服务	仓储费	19.85
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购买公司及子公司发行或管理的金融产品	浙商证券控股子公司浙商资管发行、管理的资产管理计划	44,769.61(份额)
浙江浙商汇融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联方购买公司及子公司发行或管理的金融产品	浙商证券控股子公司浙商资管发行、管理的资产管理计划	2,412.43(份额)

2、与其他关联方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名称	交易类型	交易内容	2024年实际发生交易金额(单位:万元)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基金	公司为关联方提供出租又易居位服务	提供基金席位收入	72.90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为关联方提供代销金融产品服务	代销金融产品收入	0.03

3、与关联自然人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份额
公司董事、监事及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或间接控制本公司的法人的董监高	浙商证券控股子公司浙商资管发行、管理的资产管理计划	243.60(万份额)

(三)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公司从事证券业务,在以往的业务活动中,每年都会与关联方发生业务往来,比如:公司代理关联方买卖证券,关联方购买公司(包括控股子公司)发行的债券、资管计划等金融产品,关联方聘请公司提供财务顾问,证券承销服务,

向关联方提供期货等衍生品经纪服务、提供场外衍生品业务,公司销售关联方的金融产品、向关联方采购存货、接受关联方提供的物业服务等等。

为了进一步做好关联交易管理与信息披露工作,公司根据《公司法》、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交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有关